

## 为何证据这么暗晦不明？

### Why isn't the evidence clearer?

作者：John A. Bloom

作者于 Cornell University 获得物理学博士学位，并于 Dropsie College 获得古代近东研究博士学位，现为 Biola College 之副教授。

译者：倪勤生

[繁体 PDF 档下载](#) | [简体 PDF 档下载](#) | [观看简体 html 档](#) | [英文原文](#)  
[版权声明](#)

有时候，非信徒会抱怨说：「神若真是存在的话，为甚么没有更清楚明显的证据？」「神是否故意令我们追寻祂，好愚弄我们？」或说：「为甚么没有更清楚的证据证明圣经的神存在？」意思是说，为甚么没有一些明显得无法否定的证据，能证实圣经的真理，叫所有人都不得不承认祂，并悔改接受基督为个人的救主？

Carl Sagan 在他的作品 *Contact*（编按：即荷里活同名电影 *Contact* 所取材自的小说）中，语带讥讽地问，为甚么神不在夜空中悬挂着一具耀目的十字架，作为耶稣复活的无可否认的铁证？沿着这思路再进一步，我们更可以问，为甚么神不设置自己的电视频道及免费「热线」？

尽管 Sagan 有意嘲讽，他的确有其道理。为甚么我们需要读一部两千多年前的古书，又要研究古代历史去寻找神存在的证明？为甚么那些证明圣经的神存在的证据，不是向所有人显明？即使人如何叛逆，或因罪影响而如何盲目，那些证据仍可是清楚得叫人不可否认。背后真正的问题是，「究竟有甚么理由，叫我们相信神存在的证据有可能暗晦不明，而不是干脆放弃相信神存在？」我们需要认真的回答这问题；在以下的简短讨论中，我们或许会发现问题的答案要比很多人所意会到的更深邃。

一般人对证据都会有两个合理的要求。首先，这些证据必须清楚地合乎理性，跟一般人下重大决定时所倚靠的证据一般清楚。第二，这些证据必须能够清楚指出，我们应选择基督教，而非其他宗教。

可能有人会倾向采用这原则：「越是要紧的决定，所需的证据就必须越清楚」。这些人要求基督教给予异常明确的证据，他们才愿意相信。但这原则的

问题是假设了这抉择不管后果是甚么。若然这抉择会为下决定的人带来灾难性的后果，他就应该跟据「充足或最可信的证据」去作出抉择。

一个更合宜的原则是：「后果越是严重，就越不应该冒险」。因此，即使基督教只有微乎其微的可信性，我们也应避免地狱永刑之苦的可能性，接受基督教。但假如证据显示基督教在诸宗教中最为可信的话，我们就有更多理由相信基督教。

为求讨论全面起见，我们会从几个角度探讨「证据究竟有多清楚」这问题。我们会先从科学和历史的角度看；接着，也会从神的角度和人的出发点去看这问题。最后，我们本着对神的恩典和人的责任的理解，总结一下分析的结果。

### 科学的角度

科学家的首要任务乃是仔细检视「原始」数据，去芜存菁，筛选出有用的数据，建构科学假说，再用原本的数据和从实验获得的新数据测试他的假说。这些数据通常都是不确定、含糊的，难得达到精确的结论。然而，我们若因此放弃研究，声称没有人能认知真理，却是要不得的治学方法。自然秩序的确极少为我们提供理想的数据（其实，自然秩序极少为我们提供理想的数据），我们对自然界所知的越多，它就越显得复杂。这样，我们怎能期待创造者会比祂的创造简单？

科学家应该抱健康的怀疑精神，又努力令实验更严谨。但极端的怀疑主义则毫不科学（像上述提到 **Carl Sagan** 要求一具悬挂在空中的耀目十字架，作为基督复活的证据），这就像有人拒绝相信银河存在，除非能在实验室里找到它。可能会有人因为十诫不是写在月球表面而不相信十诫的权威；但同一批人却会认为，如果有人因为元素周期表不是写在月球表面而怀疑它的可信性，这人便是一个白痴。我的意思是，「清晰」并非是一个绝对，并非是一个绝对的概念，而是相对的。故此，怀疑精神必须有实际的限度。

另外，要判断实验数据的清晰程度和决定性，必须是相对于不同说明系统的比较。我们现在的题目，是有关基督教真实性的证据，就可能因着其他信仰系统的竞争而含混起来，尤其是当其他信仰系统拥有旗鼓相当的证据支持时，有关基督教真实性的证据，就可能因这竞争而含混起来。不过，科学家早已经学懂了：他们是不可能等到有驳不倒的证据时才下判决。

### 历史的角度

根据「证据不清楚」这基础质疑圣经的论证，看来可能好像很有力，因为记述历史时，我们总会有偏差。例如：草率地阅读圣经，可能会令人以为神迹在以色列乃司空见惯的事。因此，当今天欠缺类似的神迹时，有人就认为「神死了」，认为古时被视作神迹的事件，实际上是自然不过的事情，只是不为当时的人所理解。

事实上，若我们仔细研读圣经，便知道神迹在古时并不常出现，而且主要集中在四个时期：

1. 摩西及出埃及的时期
2. 伊莱贾及伊莱沙的时期
3. 耶稣的生平和使徒的时期
4. 基督将来重临的时期

神迹多数出现在神的计划或启示有新发展的时刻；只因圣经浓缩了历史记载，才使神迹显得众多。

### 神的角度

在上文，我们一直探讨为何圣经的证据不可清楚一点，现在，我们要从神的角度看这问题，换句话说，神有没有理由令有关的证据明显得连最败坏、最叛逆的人都必定明白，懂得悔改？

我们首先对神作一些观察。古时候人们常认为诸神造人是因为他们需要仆人。较晚近的看法主张，神造人是因祂寂寞，或因祂欠缺爱祂、敬拜祂的受造物。但是，圣经所告诉我们的神从不需人来爱祂、敬拜祂；祂启示自己纯粹是为了我们的好处，不是因祂的好处。

然而，即使祂单单是为了我们的好处而显明祂自己，祂的启示为甚么不直接一些呢？讨论至此，问题便不太困难，如果神让那些支持祂存在的证据太明显的话，便反会干扰到祂自我启示的目的——把人类真正的内在本性发挥出来。有几段圣经经文指出，神保持一定程度的缄默也是祂的旨意。例如，诗篇 50：21—22 提到：「你行了这些事，我还闭口不言。你想我恰和你一样。其实我要责备你，将这些事摆在你眼前。」这段经文告诉我们，神并非拚命地争取人类注意祂。反之，祂实际上在约束自己，为了揭露人类真实的本性，就是就是我们的罪恶倾向。或许我们可称之为「监察原则」——当人意识到被执法者监察着时，他们总是克己守法，假如警察想找出一家酒馆里的滋事份子，他必须先藏匿起来，或是表现得懦弱无能的样子。不然，坏份子只会如常人一般行事端正。

当然，我们不宜过度应用这个比喻。神与警察不同，不需靠观察到人的罪行方能准确地判断他们。而且，神并没有完全说明为甚么祂容让人藉实际恶行表露出他们的罪恶倾向。在此我们只想说明一点：有一些我们能明白的理由，可以部份解释神为何照祂现在所行的方式管理这世界。

因此，为甚么没有更清楚的证据？让我们用另一个比喻说明：因为神像一位严谨的科学家，不愿介入他的实验以致影响结果。须知道，在实验科学里，

当我们进行测量，其实已在干扰那实验，因为任何测量都会改变及扭曲正被测量的系统。当然，神不是真的在做实验，因祂早已知道结果会如何。或许，神是要人显出他们的本性来，好为将来的审判日作好准备。

## 人的角度

在本文，我们一直在处理为何证实圣经的证据不明显一点，就是极其明显到一个不能否认的地步。现在我们从人的角度检视这问题，即是说，当我们判断某项证据的可靠性时，有甚么人的因素牵涉在内。

保罗在罗马书 1：1—8 中提到神已经充份地向人类证明祂自己的存在。然而，有些人无法接受有一个比他们更伟大的权威或能力存在，特别是他们无法控制、反而要臣服其下的权能。因此，当我们发现不少人时常歪曲神已经给予他们的证据（又不断需索更多证明）时，我们无需感到奇怪。

人类既然倾向否认神，我们究竟需要多清楚的证据，才愿意普遍地承认圣经所说的神存在？一具挂在空中的十字架真的足够改变 Carl Sagan 的心意吗？在嘲讽信仰的人面前行一次千真万确的神迹，足够吗？无论所行的壮举有多震撼，历史告诉我们，大部份人都会故意漠视眼前的证据，不管这些证据有多确凿。

在旷野漂流的时期，以色列人虽曾亲身目睹神在埃及所行的奇迹，又蒙神每日用超自然的方式喂养和带领（吗哪和火柱），但他们仍在旷野重重复覆地背叛摩西——神所设立的领袖。伊莱贾和伊莱沙行的神迹并不足够令北以色列国归向合乎圣经的敬拜模式。在新约中，耶稣曾医治跛子、瞎子，甚至叫死人复活。虽然犹太领袖们无法质疑耶稣的神迹的真实性，他们却希望铲除耶稣。

耶稣在一个比喻中，提到一个匿名的富户及一位名叫拉撒路的贫穷人；这比喻清楚说明我上述的重点：该名身处阴间的富户，恳求亚伯拉罕差遣拉撒路从死复活，回去警戒富户仍在人世的兄弟，希望他们可免于富户现在所受的折磨。但亚伯拉罕回答富户说：「他们若不听从摩西和先知的話，就是有人从死复活，他们也不会相信。」（编按：参路加福音 16:19-31）

从人的角度看，为甚么没有更清楚的证据？因为神知道，而且已经证明，不论祂提供的证据有多清楚，总不能说服所有人。单是更多证据本身，并不足以说服一些坚决持相反意见的人，皆因人不常是理性的。理性很多时候只是我们的奴隶，服侍我们喜欢的幻想。

是否因人的罪恶太深，人的罪恶如此根深蒂固，彷彿无论神怎样在他们挥手呐喊，他们都会视若无睹，神是否因此深受挫败，不令证据明显一点？我们不须这样想，除非我们假设神旨望用证据去折服所有的人。

## 神的恩典与人的责任

我们已经讨论过圣经中的神不愿让祂的存在太明显，以致于阻截恶人行恶；而且不论是怎样的证据，大部份人都会故意忽略它们。若然是这样，神又何必给予人类任何证据？祂为甚么不再隐藏多一些？从圣经的教导我们知道，神给予现有的证据是因祂是满有恩典的神，而且祂希望人类照着他们已知的证据向祂负责。

有些人获得少量证据时便已相信，但另外一些人则要求更多。还有一些人仍旧不相信，虽然他们所得的证据已多于令别人信服的程度。尽管在不同的时代和文化中，人类能获得不同程度的证据，但神明言祂已经向每一个人提供充足的证据，足够令他们知道应弃恶从善。由于人类故意忽视他们已知的证据，神就没有义务向他们提供更多的证明。

其实，最直接的证据，就是神在自然界中所显出的荣耀。但今天，我们通常会把自然现象归因于一些非人格的解释，如「巧合」或「自然律」，令这项证据变得含糊不清。然而，也许我们能个别地感受到，如神所说，祂已经为自己提供了足够清晰的证据，叫每一个人都有道德责任去回应祂。神的证据经已足够，因此，当人对祂不瞅不睬时，祂只是为此感到伤痛，而非感到挫败。那些故意无视神的证据的人，将要向祂解释；这将是件苦差事，就像当我们为超速架驶的指控而跟法官争辩时，我们怎能否认曾看见过道路上的指示牌，尤其是当这些路牌乃法官本人所摆放的？假如我们争辩说，虽然是看到了路牌，但因它们太细小，样子又又像老古董，因此对之掉以轻心，我们将会表现得多么愚妄？

在此，我们明白到神迹和圣经里的证据的主要目的：它们是一些警告标语，提醒我们注意这些标语所传达的讯息。一个道路指示牌可能只是提示我们应在拐弯时减速，但也可能警告我们前面的桥现正失修。假如我们驶过一面「桥梁损毁」的指示牌，因它太细小又太古老而忽视它，我们就真是太鲁莽了。但神透过神迹和圣经发出的警告，比起桥梁损毁的警告严重得多。人要向神负责，对于那些轻视神的警告又拒绝悔改的人，将有永恒的苦痛等待着他们。

另一方面，谦虚的寻道者会认为神的证据实在充足。为甚么？因为比起其他信仰或无神论，圣经的证据已足够显明圣经中的神真实地存在，故此我们应留心祂的警告。

在马太福音 12：38—39，法利赛人挑战耶稣，要求祂行一个伟大的神迹，好迫使他们相信耶稣的说话。可是神没有责任去迎合那些道德和性欲上败坏的人的期望，他们只会歪曲所有证据去符合自己的目的。

这些对神的要求表现了一种期望凌驾神的态度，与悔改的态度互相对立。难道神需要跨越每一个我们立下的栏杆，去取悦我们？难道神缺乏安全感，想得到我们的认同？然而有人用看待一条狗的方式去跟宇宙的创造者相处。虽然面对人类这种态度，神依然充份地向这些自我中心的人证明祂自己。

本文出自一书 *Evidence for Faith: Deciding the God Question*, 有关资料, 请参英文网页 <http://www.leaderu.com/orgs/probe/docs/evidence1.html>)

基督教在线中文资源中心(OCCR)版权所有©2003

OCCR 鸣谢 Leadership University 及文章原作者允许翻译并在网上发表本文。

读者可免费下载本文作个人或小组阅读及研究, 唯必须全文下载, 包括本版权声明, 并在引用时声明出处。引用方法及中文文章版权详情及来源可参

<http://occr.christiantimes.org.hk/introduction/citationandcopyrights.htm>。

本文网址 [http://occr.christiantimes.org.hk/art\\_0057.htm](http://occr.christiantimes.org.hk/art_0057.htm)

OCCR 网址 <http://occr.christiantimes.org.hk>

[繁体 PDF 档下载](#) | [简体 PDF 档下载](#) | [观看简体 html 档](#) | [英文原文](#)